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审慎的履行监督职责。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三名委员，分别是沈红女士、成志明先生、肖立松先生，其中沈红女士为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具备会计及财务管理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相关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共召开五次会议，审议了 2022 年年度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聘请审计机构、内部审计计划、2023 年一季度报告、上半年财务报告、2023 年三季度报告、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等事项。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报告

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2 年年报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协商确定审计工作流程，要求外部审计师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外部审计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该审计机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参与审计的人员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经验，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真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二）审阅定期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对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出了意见。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或重大错报情况。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审核了公司有关资料，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及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积极督促内审部门严格执行审计计划，加强审计发现问题的分析、评估与整改，深化审计成果转化运用。

（四）评估内控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控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运作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治理规范的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控建设，加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督促指导公司审计部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我们认真审阅了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的内控审计，并出具“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五）加强相关方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通过良好有效的沟通，在听取各方的意见后，积极协调报表审计和内控审计的相关工作，保证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和内控评价报告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审计效率和效果。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督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职责，充分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规范运

作、合规经营，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高。

新的一年里，我们审计委员会将在公司董事会的直接领导下，将继续坚持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9日